

高齡服務創意競賽規則

規則制定：嘉義市私立宏仁女子高級中學

修訂日期：2020/08/15

面對高齡化的社會，長照的需求愈顯重要，由於人力資源有限，未來勢必仰賴智慧型機器人或設施來輔助照顧，本競賽主旨是讓學生創意發想，無論動態或靜態展示，創意思考未來可以做到哪些服務，並以團隊的方式來協作，與參賽、觀賞的來賓簡報創作的概念與運作模式。

A. 適用組別

少年組（109學年度國小五年級～國中九年級）

高中組（109學年度高中一年級～高中三年級）

B. 創作規定

1. 可以使用任何品牌機種平台之機器人及積木零組件。
1. 限定使用控制主機最多2台，感測器、顯示器、馬達不限制數量。
2. 主機供電之電池、電壓不限制。
3. 可加入生活回收材料作為創作素材，例如紙張、紙箱、瓶罐、廢光碟等。

C. 競賽場地

1. 創作作品空間範圍是一個桌面大小，**桌面尺寸 長180 cm × 寬60 cm × 高75.5 cm**，創作高度不設限。
2. 每隊以攤位型態呈現。

D. 比賽規則

1. 參賽隊伍依報名順序決定攤位桌面順序。
2. 每隊人數可2-4人。
3. 比賽可自行製作海報輔助說明。
4. 作品可直接組立完成帶來現場，或大部分解當場組裝。
5. 可製作靜態或動態的創意作品，來說明「高齡服務」「長照」的應用。

E. 計分方式

1. 由來賓取得投票卡來決定認為的「最佳創意」「最佳團隊」「最佳簡報」「最佳人氣」等。（佔70%）
2. 參酌評審老師的評價分數。（佔30%）

F. 獎勵

頒發「最佳創意」「最佳團隊」「最佳簡報」「最佳人氣」等獎項，未得上述獎項但作品完整且有簡報者給予「佳作」鼓勵，發給指導老師及選手獎狀。